

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113年度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多元活動 暨友善校園「實彈射擊競賽」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本處「113年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執行計畫」、「113年維護校園安全工作實施計畫」、「113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實施計畫」。

貳、目的：透過射擊競賽活動，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及友善校園認知，藉此交流活動強化互助合作，深化全民國防教育及友善校園意識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。

三、合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、陸軍步兵第137旅。

四、協辦單位：臺南市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、國立曾文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。

肆、辦理日期及地點：

一、日期：113年11月6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3時至16時。

二、地點：陸軍步兵第137旅大內歸零靶場。

肆、參加對象及報名方式：

一、參加對象：鼓勵臺南市政府所屬人員、臺南市高中職各校軍訓教官、教師、學務創新人員及職員工踴躍報名參加。

二、報名方式：於113年10月11日(星期五)前至
Google表單填報

(<https://forms.gle/w2woWTLNGrDRaMYa9>)。



伍、服裝規定：參賽人員請著長袖(褲)輕便服裝(請勿穿著涼、拖鞋)，未按規定穿著者，本處有權要求不得上場比賽。

陸、活動行程：如附件1。

柒、射擊競賽規則：

一、使用國造T-91式步槍，採臥姿有依托(砂袋)，距離25公尺。

二、歸零射擊：由選手自行實施槍枝歸零射擊，採射擊3發後自行修正；如對槍枝有疑慮，每人最多提供乙次槍枝更換，更換後，再行射擊3發修正。

三、射擊競賽：各選手以自行修正槍枝，實施25公尺射擊競賽，每人

射擊10發，採總分最高者。

四、射擊時如發生槍枝故障，由選手自行排除(必要時由助教協助)，經排除後仍無法射擊，由本處隨機挑選槍枝，成績不得異議。

五、成績計算(如附件2)：

(一)以彈孔數量計算分數，如超出10發，超出數不列計成績：

1、說明1：如彈孔數為11發，去除1發最低分數。

2、說明2：如彈孔數為12發，去除1發最高分數及1發最低分數。

3、說明3：如彈孔數為13發，去除1發最高分數及2發最低分數。

以上計算分數，依此類推。

(二)如彈孔在同心圓線上，以高分計算。

(三)成績加總前5名者如遇成績相同者，同分者需再競賽乙次。

(四)如有疑慮，以本處判定為主，不得異議

捌、射擊指揮(射擊口令)：

一、歸零射擊(T91步槍25公尺)：

(一)射手就位—臥射預備—3發裝子彈—左線預備—右線預備—全線預備—開保險—開始射擊(射擊完畢射手仍採臥姿)。

(二)停止射擊(射手仍採臥姿)—射手起立—助教驗槍—看靶—向後轉—回射擊線—自行修正槍枝。

二、實距離射擊競賽(T91步槍25公尺)：

(一)射手就位—臥射預備—10發裝子彈—左線預備—右線預備—全線預備—開保險—開始射擊(射擊完畢射手仍採臥姿)。

(二)停止射擊(射手仍採臥姿)—射手起立—助教驗槍—看靶—向右轉—齊步走。

玖、獎勵項目：以射擊發數加總分數，取前5名頒發獎牌，表現優良人員5名頒發獎狀，以資鼓勵。

拾、安全規定：

一、患有心臟病、高血壓及癲癇等疾病不宜參加本次活動。

二、參賽人員於比賽全程應配戴防彈頭盔及防彈背心，違者取消參賽資格。

三、比賽前應確實實施暖身運動以預防運動傷害，凡有心臟病、氣喘、癲癇及高血壓等安全之虞者，請自行先評估身體狀況參賽。

拾壹、一般規定：

- 一、參加活動人員由本處統一辦理活動意外責任險投保事宜（由本處業務費項下支應）。
- 二、於本處113年10月份主管會報時機抽籤決定比賽順序。
- 三、參加人員請各校准予公(差)假。

拾貳、活動經費：由本處「113年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多元活動經費」項下支應。

拾參、活動承辦人及聯絡方式：教育部臺南市第二聯絡處助理督導李承翰，電話：06-5728753。

拾肆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另函補充之。

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113年度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多元活動
暨友善校園「實彈射擊競賽」活動行程表

日期	時間	項目	主持人	地點	備考
113 年 11 月 6 日 (星 期 三)	1300 1310	報到	編組工作人員	大內 歸零 靶場	
	1310 1330	安全講解(含安全規定、 比賽規則、比賽流程、 裝備使用…等)	鄭坤鑫軍訓督導		
	1330 1530	射擊競賽	編組工作人員		
	1530 1540	成績核計	編組工作人員		
	1540 1600	頒獎	編組工作人員		
	1600	賦歸			
備註					

T91 步槍二十五公尺歸零射擊靶紙

